

元明之际“夷夏”论说举隅

——兼说清代官修书籍对明初史事的隐没与改纂

■ 张 佳

摘要:元明之际中国所发生的政治和社会文化变革,带有明显的族群色彩。然而由于《明史》等清代官修书籍对相关史事的系统隐没与改纂,元明更迭的这一特点不易为研究者重视。清代官修书籍对明初史料的改纂,已在一定程度上掩蔽了明史研究的视野,需引起注意。

关键词:元明之际 “夷夏”论说 清代官书

统治族群的更迭,是元明易代最为明显的表征之一。朱明开国结束了蒙古色目贵族对中国接近一个世纪的统治,按照儒家传统的文化观念,元明间的政权变更,无疑是由“夷”入“夏”。然而日本东洋史学家宫崎市定(1901—1995)在考察明初历史后认为,与五百年之后的辛亥革命相比,元明易代的“民族革命的意识”非常低,其民族革命思想的激烈程度,无法与辛亥革命同日而语^①。虽然和中国传统夷夏观念与近代民族主义思潮共同催生的辛亥革命相比,元明政权更迭所表现出的“民族革命”色彩的确显得逊色,但“恢复中华”或者“用夏变夷”,不仅是元明政权更迭的思想基调,也是明代开国之后进行文化重建的主要口号^②。不过,一般读者仅仅通过《明史》等清人纂修的史籍,可

能完全无法感觉到元明易代的族群革命色彩,难以看出元明鼎革与历史上汉族王朝相互更替的差别。谢国桢先生曾指出,清修《明史》“对于明初的事实记载多不翔实,清朝统治者讳言明朝驱逐蒙古于漠北的事实,犹如讳言建州女真曾经臣服明朝一样”^③。实际上不止《明史》,清代纂修的诸多官书,对元明之际涉及夷夏变革方面的言论与史事,都有所曲讳甚至隐没。关于这点,似乎至今尚未引起学术界的重视^④。

本文试以史料举证的方法,说明无论元末群雄起事还是明朝开国政权建设,都具有“族群革命”性质;同时通过对比明清史籍对同一事件的不同记载,揭示清代官修书籍对明初史事的隐没和改纂,提示研究明史必须尽量依据明代原始文献,以避免清人的刻意误导。

作者简介:张佳,1981年生,山东高密人,复旦大学文史研究院助理研究员,研究领域为元明社会文化史。

基金项目:本文为上海市哲学社会科学青年课题“元明之际礼俗变革研究”(项目号:KBH3801008)阶段性成果。

^① 宫崎市定《洪武から永楽へ——初期明朝政権の性格》,收入《宫崎市定全集》第13册,岩波书店,1993年,页54。

^② 参看范德《朱元璋与中国文化的复兴——明朝皇权专制的意识形态基础》,收入张中政编《明史论文集》,黄山书社,1993年,页379—389。

^③ 谢国桢《史科学概论》,福建人民出版社,1985年,页95。

^④ 清代史书对明代建州女真史事多有隐讳,此点已为学界熟知;然而清人对明初史事的隐没甚至改纂,笔者管见所及,除谢国桢先生外似尚未有其他学者论及。

一、元季红军起事时的夷夏口号

以白莲教为纽带组织起来的“红巾军”,是元末农民起义的中坚力量。红巾武装分为南北两个系统:北系拥韩林儿为帝,建立韩宋红巾政权,朱元璋集团便从北系红军分化而来。南系红军初期以徐寿辉为领袖,建立起以蕲州为中心的徐宋政权,后来分化出陈友谅和明玉珍两部。从残存史料来看,南北两系红军都以夷夏口号作为起事号召。

(一) 北系红军

和南系相比,北系红军保留下来的史料较少,原因有两个:其一是元代北方文化明显落后于南方,文人数量及其撰述风气远远不如江南之盛,所书写的史料较少;再者是朱元璋集团脱胎于韩宋政权,开国后对起家历史讳莫如深,韩宋红军的大量历史因《明太祖实录》阙载而亡佚。幸运的是,从域外文献和残存中国史料当中,仍然能够窥见韩宋红军的旗号。

至正十七年(1357),刘福通分兵三路北伐,两年后中路北伐军关先生、破头潘部攻入高丽。《高丽史》记下了红巾军当时的檄文:

红巾贼移文于我曰:“概念生民,久陷于胡,倡义举兵,恢复中原。东逾齐鲁,西出函秦,南过闽广,北抵幽燕,悉皆款附……。”^①

刘福通显然以“驱胡”作为红军北伐的号召,这和后来朱元璋北伐时所标举的“驱除胡虏,恢复中华”的旗号,本质上并无二致,都试图通过对

夷夏观念的宣传来唤起汉族民众的族群意识,以此换取他们的支持。元末陶宗仪在《辍耕录》中记下了北系红军的一则旗联:

中原红军初起时,旗上书一联云:虎贲三千,直抵幽燕之地;龙飞九五,重开大宋之天^②。

这显示了红巾军的另一个口号:“复宋”。毫无军功的韩林儿也正是以宋徽宗九世孙的名义,被拥立为皇帝。《元史》称元末“河南诸处群盗,辄引亡宋故号以为口实”^③,有意思的是,中原地区和南方不同,是由金、而非由宋入元,然而北方民众反元时却以“复宋”而不以“复金”为宣传,正如王崇武先生所说,这无疑带有强烈的“兴复汉统”的意味^④。

出身于北系红军的明太祖朱元璋,是否真的“幼具民族思想”^⑤,因为史料阙如已无法详细考证;不过可以确定的是,至正十五年(1355)朱元璋率部渡江开拓江南基业时,使用的也是北系红军的“复宋”旗帜。至正十八年朱元璋亲征婺州,军士俞本记下了朱元璋命人在浙东行省衙署外树立的两则联语:

上于行省门建立二大黄旗,两旁立二牌,旗上书云:“山河奄有中华地,日月重明大宋天。”牌上书云:“九天日月开黄道,宋国江山复宝图。”^⑥

朱元璋进攻浙东之时,便以恢复宋统作为号召,这个口号也很快得到了一些儒士的响应。龙泉人叶子奇,就曾专门上书朱元璋部将,提出“革

^① 《高丽史》卷三九,收入《四库存目丛书》史部第160册,页29。

^② [元]陶宗仪《南村辍耕录》卷二七“旗联”条,中华书局,1959年,页342。

^③ 《元史》卷四二,中华书局,1976年,页900。

^④ 王崇武《明太祖与红巾》,收入周保明选编《东方杂志·学术编》第7册,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10年,页4343。

^⑤ 王崇武《明太祖与红巾》,页4344。

^⑥ [明]俞本《纪事录》,收入陈学霖《史林漫识》,中国友谊出版公司,2001年,页414。

戎夷之风”、“复圣宋之治”的八条大纲^①。宁海儒士叶兑也在著名的《赤城论谏录》中指出,朱元璋的族属身份以及“用夏变夷”的宣传,是胜过“变于夷”的蒙元军阀李察罕的优势所在^②。

至正二十六年(1366),朱元璋下令创作学校祭孔用的大成乐,著名谋士朱升(1299—1370)作赋,称颂朱元璋“复神州于腥秽,洗尽胡尘”^③。至正二十七年秋,原为张士诚、方国珍盘踞的两浙地区尽入朱氏版图,朱升作《贺平浙江赋》,更依据儒家的“华夷之辨”理论,对朱元璋的军事行动大加赞扬:

钟五行之秀者为人,吾同胞也,悉有华夷之分、内中国而外四夷也?惟中国尽其性而修其行也,夷狄戕其性而亏其行也……此所以严华夷之辨,天必眷中国而子之,远夷狄而外之也。……(朱元璋)驱胡虏而复圣域,变左衽而为衣冠,再造之功于是为大,自开辟以来,帝王之兴未有盛焉者也^④。

张士诚后期接受蒙元封爵,名义上归顺蒙古朝廷,而方国珍则在朱元璋和元廷之间首鼠两端。张、方两人都有亲元嫌疑,故朱升援据儒家“攘夷”理论,为朱部两浙军事行动进行辩护。朱升此赋的思想基调,和朱元璋稍后发布的北伐檄文,已经毫无二致。

(二) 南系红军

和北系红军一样,南系红军领袖徐寿辉起事时,亦以儒家的“攘夷”理论发动民众。南系红军留下的史料较多,蜀人杨学可撰写的《明氏实录》,是研究徐寿辉-明玉珍一系红军历史的第一手史料。本书今天较为易见的有两个版

本,一为道光十一年(1836)六安晁氏排印的曹溶(1613—1685)《学海类编》本^⑤,一为光绪年间赵之谦《仰视千七百二十九鹤斋丛书》所刊徐松(1781—1848)“校补”本^⑥。这两个版本的《明氏实录》都经过清人点窜,内容互有异同。下面以《学海类编》本为底本,同时校以徐松“校补”本,将相关内容择要摘出:

1. (癸巳,徐寿辉建号)遣使招玉珍曰:“予起兵举义,期逐元虏〔徐校本无此句〕,以靖中夏。若归,共图大事,甚善,不来,且先加兵。”

2. (庚子,众推明玉珍为陇蜀王)因下令曰:“元朝运去,中国豪杰并起而逐之……予取尔蜀于青巾之手,非取诸元,尔辈亦当复见中华文明之化,不可安于元人之陋习也,更宜洗心从治,慎弗取恶招尤。”

3. 壬寅春三月戊辰,祭告天地,即皇帝位,建都重庆,国号“大夏”,改元“天统”。诏曰:“天生斯民,必立司牧,夏商周之迭运,汉唐宋之继续,其来远矣。元以北人污我中夏〔徐校本作“造于元主”〕,伦理以之晦冥,人物为之销灭。咸云天数,敢谓人谋……恭行天罚,革彼左衽之卑污,昭显茂功,成我文明之大治。”

4. (天统四年,朱元璋遣使通好,致书云:)元人〔徐校本作“胡人”〕本处沙漠,今反居中原,是冠履倒置。足下应时而起,居国上流,区区有长江之险,相为唇齿,协心同力,并复中原。

徐寿辉宣称起兵目的是“期逐元虏,以靖中夏”,而明玉珍则在即位诏中指斥“元以北人污我中

夏”,其选择以“夏”为国号,显然意在以汉族正统自居。从徐宋政权分化出来的另一位重要汉族军阀陈友谅,与元军作战时同样以族群口号为宣传。至正十八年,陈友谅攻陷龙兴路(今江西南昌),儒士刘夏便给陈氏部属上书,他不仅认同陈友谅部“复宋”、“驱胡”的旗号,还作了进一步的理论阐发:

(元末兵乱)正以夷狄之运将满百年,自古夷狄之君无百年之运。观于天下,国虚无人,地大不治,天心废之,其征见矣。我朝君臣灼知其然,遂倡皇宋之正统,扫夷狄之闰位。数之以君子在野小人在朝,数之以贪官污吏布满中外,数之以毁裂冠冕^①。

刘夏把族群矛盾看作导致元末之乱的主因,认为元末兵乱,正应验了“夷狄之君无百年之运”的说法。他建议在“复宋”的旗帜下“解红白之仇敌”,即以共同的族群与文化认同为基础,化解红军与汉族地主武装之间的矛盾^②。

根据上面列举的史料,元末红巾反元起义中的族群因素,已经昭然若揭。但是清修《明史》,却将元末红巾运动描述成一场纯粹由“妖教”引导的民众叛乱。《明史》卷一二二和一二三,专记元末群雄的兴衰起灭,然而《明史》除了强调他们的白莲教背景外,对他们以“驱胡”、“复宋”为主题的反元口号只字不提。由此给人造成的感觉是,异端宗教是红巾起事的唯一诱因。这正是清修《明史》隐没史实的娴熟手法,给读史者造成的误导。毫无疑问,《明史》对这类内容的隐没,与清代前期严酷敏感的政治氛围有直接的关系。在历史上最为严格的文化控制下,史书编纂必须按当政者的意志对史实进行取舍,为了迎合政治需要甚至不惜篡改史实。孟森先生在《建文殉国事考》和《万季野明史稿

辨诬》两篇论文中,已经揭示了明史馆诸臣受“朱三太子案”的影响,明知不可信,却仍在《明史》中采纳“建文焚死说”的案例^③。《明史》编纂中此类“希旨”之举(孟森语)并不少见,而隐没和篡改史实,更是文字统治术下清代官书的娴熟技法,在下一部分我们将看到更多事例。

二、洪武时期的夷夏论说

清人对明季史事的隐讳,已经成为人所共知的常识;清代官修书籍对明初史料的隐没和篡改,却较少受到研究者的注意。“夷夏之辨”是朱明政权确立其政治合法性的思想基础,朱元璋标举“夷夏大义”的《北伐檄文》,因为近代同盟会纲领对其的征引而广为人知,实际上这类强调元明易代属于夷夏变革的论述,在明初不胜枚举。开国之初,明廷即以此为基调,向高丽、日本等海外诸国阐释新政权的合法性:

1. (谕高丽)遣符宝郎使斯奉玺书赐高丽国王王颀曰:自有宋失御,天绝其祀,元非我类,入主中国,百有余年,天厌其昏淫,亦用殒绝其命。华夷扰乱,十有八年……期间西平汉主陈友谅,东缚吴王张士诚,南平闽粤,勘定八番,北逐胡君,肃清华夏,复我中国之旧疆。

2. (谕日本)向者我中国自赵宋失驭,北夷得而据之,播胡俗以腥膻,中土华风不竞,凡百有心,孰不兴愤。……朕本中国之旧家,耻前王之辱,兴师振旅,扫荡胡番,宵衣旰食,垂二十年,去岁以来,殄绝北夷,以主中国^④。

在清修《明史》中,这类论述被一概隐没,如果我们仅以《明史》为知识背景来解读朱元璋的北伐檄文,完全无法了解檄文写作前后的思想语境。

^① [清]钱谦益《国初群雄事略》卷一,中华书局,1982年,页28。叶氏文集今佚,仅能从钱谦益引文中见到片段内容。

^② 《布衣叶公兑传》,收入[明]焦竑《国朝献征录》卷一一六,《续修四库全书》第531册,页554—555。以上议论在《明史》卷一三五《叶兑传》中都被删去。

^③ [明]朱升《贺制大成乐赋并序》,《朱枫林集》卷二,《北京图书馆古籍珍本丛刊》第97册,页277。

^④ [明]朱升《贺平浙江序并序》,《朱枫林集》卷二,《北京图书馆古籍珍本丛刊》第97册,页276。

^⑤ 收入《四库存目丛书》史部第159册,齐鲁书社,1997年。

^⑥ 收入《续修四库全书》第350册,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

^① [明]刘夏《刘尚宾文续集》卷三,收入《续修四库全书》第1326册,页137。

^② 参看杨讷《徐寿辉、陈友谅等事迹发覆——〈刘尚宾文集〉读后》,载《中华文史论丛》2008年第1期。

^③ 收入孟森《明清史论著集刊正续编》,河北教育出版社,2000年,页1—14、15—18。

^④ 以上分见《明太祖实录》卷三七、页749—750,卷三九、页787。这些内容《明史·外国传》都不曾提及。

若非有存世明代史籍可供对勘,明初众多史事都会因此湮没。

(一) 隐没例

吴元年(1367)发布的北伐檄文,是极为珍贵的历史文献。它能保留至今,完全依赖幸存的各种明代公、私文献。不但清修《明史》对这份檄文只字不提,而且以权威自居的《四库全书》等清代官书,亦对收载此檄的明代文献肆意删削。程敏政(1446—1499)选编的明人文集《皇明文衡》,开卷首篇便是署名宋濂的《谕中原檄》^①,四库全书本《明文衡》径直将其刊落。这并非是《四库全书》删削明初文献的孤例。明刊本《皇明文衡》收录的钱苏《拟祭元幼主文》、王绅《大明饶歌鼓吹曲》,也因涉及夷夏问题,在四库本《明文衡》中被撤毁^②。明初金华人胡翰(1307—1381)撰有《胡仲子集》,四库本与金华丛书本在卷帙和编次上完全相同,显系出于同一底本^③。然而第一卷中胡翰阐发儒家正统观念《正纪》一文,在四库本中却消失了。如果学者根据《四库明人文集丛刊》本《胡仲子集》来讨论胡氏的政治思想,不免会受到局限乃至误导。四库馆臣的删削工作做得相当干净,明刊本《皇明文衡》也收录了胡翰的《正纪》^④,四库本同样不忘将其刊落。方孝孺(1357—1402)不满前朝士大夫对蒙元的推尊,特撰《后正统论》^⑤,颇可以反映明初新一代士人的思想倾向,而本文在四库本《逊志斋集》中也遭撤除。

下面的例子,很可以显示《明史》隐没史实笔法之细致。洪武元年发布的服饰改制诏令,不仅直接关系到明代衣冠制度的建立,而且还是一篇重要的文化宣言,明初以“复古”为旗号

的文化重建工作由此开始。《明太祖实录》对此有详细的记载:

(洪武元年二月壬子)诏复衣冠如唐制。初,元世祖起自朔漠以有天下,悉以胡俗变易中国之制。士庶咸辫发椎髻,深檐胡帽,衣服则为袴褶窄袖及辫线腰褶;妇女衣窄袖短衣,下服裙裳,无复中国衣冠之旧。甚者易其姓字为胡名,习胡语。俗化既久,恬不知怪。上久厌之。至是,悉命复衣冠如唐制。……不得服两截胡服,其辫发椎髻、胡服胡语胡姓一切禁止。斟酌损益,皆断自圣心。于是百有余年胡俗,悉复中国之旧矣^⑥。

这是一份极为重要的文化诏令。明初以革除“胡服”、禁止辫发和“胡名胡语”为内容的礼俗变革运动,便以此为契机展开;在东亚近世文化史上影响深远的“大明衣冠”体系,也是在这个背景下诞生的。清军入关后强制推行剃发易服,而洪武元年旨在“去蒙古化”、恢复汉制的礼俗变革,正与之背道而驰。康熙前期明史馆臣汤斌所拟的《明太祖本纪》,虽未收载诏令的全部内容,不过仍然概括大要,作“诏衣冠如唐制,禁袭蒙古服式、语音及姓名”^⑦。到万斯同稿本《明史》,本条仅录《实录》首句,压缩为“诏复衣冠如唐制”七字^⑧,具体事实已沉晦不明,但仍暗示明初衣冠有复归汉族传统的过程;雍正元年(1723)王鸿绪呈进《明史稿》,本条又改为“诏更衣冠如唐制”七字^⑨;而到乾隆四年(1739)正

式颁行的武英殿本《明史》,本条再被删为“诏衣冠如唐制”^⑩——不仅洪武元年诏书中禁止辫发胡服、胡语胡名这部分内容被彻底隐去,而且一个“复”字的删改,使得《实录》原文所要表达的回归汉族传统的含义,被完全抹煞了。一字之易看似无心,其实却反映了《明史》隐没史事

《明史》中被彻底湮灭。

(二) 改篡例

除了隐没或者抽毁,还有许多明初涉及夷夏主题的文献,遭到改篡。而且清人篡改史料

的技巧甚为高超,若不以原始文献对勘,几乎无法识破。试看下列。在明初儒士贝琼(1314—

《明太祖实录》卷七三:
是月,诏天下曰:“(前略)天下大定,礼义风俗不可不正乎!……(1) 尔臣民曩者兵乱……因而为人奴隶者,即日放还……(2) 古者邻保相助,患难相救……孤寡残疾不能生理者,官为养贍……(3) 乡党论齿……(4) 婚姻古之所重,近代以来狃于习俗,专论聘财,有违典礼。丧事以哀为本,葬祭之具称家有无。……(5) ……流民各归田里,其间有丁少田多者,不许仍前占据他人之业……(6) 中国衣冠坏于胡俗,已尝考定品官、命妇冠服及士庶人衣巾、妇女服饰行之中外,惟民间妇女首饰衣服,尚循旧习,宜令中书颁示定制,务复古典。(7) 僧道之教……已令有司严加禁约。(8) 福建两广等处豪强之家,多以他人子阉割役使名……于戏!用夏变夷,风俗之所由厚,哀穷赈乏,仁政之所当施。因时制宜,与民更化。”^⑪

《明史》卷二《太祖本纪》:
是月,诏曰:“天下大定,礼仪风俗不可不正。(1) 诸遭乱为人奴者复为民。(2) 冻馁者里中富室假贷之,孤寡残疾者官养之,毋失所。(3) 乡党论齿,相见揖拜,毋违礼。(4) 婚姻毋论财,丧事称家有无,毋感阴阳拘忌,停柩暴露。(5) 流民复业者各就丁力耕种,毋以旧田为限。(6) 僧道斋醮杂男女,恣饮食,有司严治之。(7) 闽、粤豪家毋阉人子为火者,犯者抵罪。”^⑫

笔法的谨慎与精细。这个例子极为形象地展示了清代前期文字控制日趋严密的过程。洪武五年,明廷颁布《劝兴礼俗诏》,号召民众“用夏变夷”一新旧俗。《实录》和《明史》对这一事件都有记载(按,为便于对比,笔者将诏令做了分条)。不难看出,《明史》此段文字源自《实录》;但诏令中服饰改制一项,因强调恢复汉制而被《明史》故意隐去。明初复兴汉族文化传统的意图,在

1379)看来,明朝恢复了“内中国而外夷狄”的儒家理想政治秩序,因此是政治伦理大白之世,其地位可比肩于汉、唐、宋三个汉族正统王朝。而四库本的篡改,完全改变了原文的意思,贝琼对明朝功业的定位,由“攘夷”变成了“大一统”。四库馆臣的篡改后的版本,不但字数一仍原文,且前后文义贯通,毫无破绽。再如对于元代社会生活中弥漫的“胡风”,洪武时期不少士人都

贝琼:东白轩记^⑬

明初刊本《清江贝先生文集》:
自周之迁,历春秋战国,则既昏而白于汉。自汉之亡,历南北六朝,则既昏而白于唐。五季大乱已极,至宋始白,而礼乐文物为近于古。宋迄而中国复沦于夷狄,君子于此盖深伤之,必有继宋之白于百年之后者。越二十年而大明肇兴,四方万里莫不瞻其景气之新。

文渊阁四库全书本《清江文集》:
自周之迁,历春秋战国,则既昏而白于汉。自汉之亡,历南北六朝,则既昏而白于唐。五季大乱已极,至宋始白,而礼乐文物为近于古。宋自靖康而降偏安江左,君子于此盖深伤之,必有继宋之白于既衰之后者。越二百余年大明肇兴,四方万里莫不瞻其景气之新。

① 《四部丛刊初编》影印明嘉靖刊本《皇明文衡》卷一,页1上—2上。
② 分见《四部丛刊初编》影印明嘉靖刊本《皇明文衡》卷一,页15上—16下;卷三,页1上—4下。
③ 《丛书集成新编》第66册影印金华丛书本《胡仲子集》,台北新文丰出版公司,1985年;四库本,收入台湾商务印书馆《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第1229册。
④ [明]胡翰《正纪》,《四部丛刊初编》影印明嘉靖刊本《皇明文衡》卷九,页6下—8下。
⑤ [明]方孝孺《后正统论》,《四部丛刊初编》影印明嘉靖刊本《逊志斋集》卷九,页7下—3下。
⑥ 《明太祖实录》卷三〇,中研院史语所校印本,页525。
⑦ [清]汤斌《潜庵先生拟明史稿》,收入《四库未收书辑刊》第6辑第5册,北京出版社,1997年,页369。
⑧ [清]万斯同《明史》,收入《续修四库全书》第324册,页52。
⑨ [清]王鸿绪《横云山明史稿》卷二,复旦大学图书馆藏清敬慎堂刻本,页1下。

① 《明史》卷二,中华书局,1974年,页20。
② 《明太祖实录》卷七三,页1352—1354。
③ 《明史》卷二,页27。
④ 分见《四部丛刊初编》影印明初刊本《清江贝先生文集》卷二七,页1;四库本《清江文集》卷二七,《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第1228册,页472。

有过批评,然而这类内容也不同程度地遭到篡改。

上述改纂可谓笔法娴熟,不落痕迹。洪武时期标榜“用夏变夷”的文化改革,在士人中引起了不少积极响应。然而在四库本明人文集里,这类文字要么被直接删削隐没,要么被改纂得失去本来面目。试看宋讷和郭翼的两首诗作。宋讷这首诗中“胡服朝臣”一句,不仅对考

证元代服饰制度有史料价值,而且是研究宋讷思想转变的重要材料。宋讷(1311—1390)曾任国子祭酒,明太祖对其极为赏识。作为前元进士,宋讷原本对入仕明廷很有抵触情绪。洪武二年,他被征召入朝纂修礼乐书籍,事竣后不仕而归;所作《壬子秋过故宫十九首》,四库馆臣谓“缠绵悱恻,有黍离麦秀之思”^①。这位原本带有遗民心态的前元旧官,竟然写下“胡服朝臣”

王神如《时斋先生俞公墓表》^②

| | |
|---|--|
| 嘉靖刊本《王忠文公文集》: 元既有江南,以奢侈粗戾变礼文之俗。未数十年,熏渍狃狎,胥化风成。而宋之遗俗,销灭尽矣。为士者辨发短衣,效其语言容饰,以自附于上,冀速获仕进,否则讪笑以为鄙怯。非确然自信者,鲜不为之变。 | 四库本《王忠文集》: 近时江以南竟尚奢侈,一变淳朴之俗。未数十年,熏渍狃狎,胥化成风,而古之遗俗,销灭尽矣。为士者亦皆雕几纈绣,习为容饰,以趋附于时,冀速获仕进,否则讪笑以为鄙怯。非确然自信者,鲜不为之变。 |
|---|--|

方孝孺:卢处士墓铭^③

| | |
|--|--|
| 嘉靖刊本《逊志斋集》: 处士生元中,世俗沦于胡夷。天下皆辨发椎髻,习其语言文字,驰马带剑以为常。处士居虽近市,然恬冲坦静,不乐芬华。长衣危帽,徐言雅步,操儒生礼不变。 | 文渊阁四库全书本《逊志斋集》: 处士生元中世,群盗已竞起。天下皆尚勇好斗,不乐言语文字,驰马带剑以为常。处士居虽近市,然恬冲坦静,不乐芬华。长衣危帽,徐言雅步,操儒生礼不变。 |
|--|--|

宋讷:客北平闻行人之语感而成诗(其二)^④

| | |
|---|--|
| 万历刊本《西隐文稿》: 将土城门解甲初,不知相府已收图。 霓裳宫女吴船载,胡服朝臣汉驿趋。 | 文渊阁四库全书本《西隐集》: 将土城门解甲初,不知相府已收图。 霓裳宫女吴船载,绣服朝臣汉驿趋。 |
|---|--|

郭翼:送卢公武应召北上(节录)^⑤

| | | |
|---|--|---|
| 《列朝诗集》甲集: 前朝图史已全收, 诏起丘园重纂修。 用夏变夷遵礼乐, 大书特笔法春秋。 | 四库本《林外野言》: 前朝图史已全收, 诏起丘园重纂修。 一道同风遵礼乐, 大书特笔法春秋。 | 四库本《耕学斋诗集》: 前朝图史已全收, 诏起丘园重纂修。 治定功成遵礼乐, 大书特笔法春秋。 |
|---|--|---|

这样的词句,这显示明廷修举礼乐、改易服饰等意在厘清夷夏文化界限的举措,已经对宋讷的思想产生影响。这是促成他后来接受明廷征辟的一个重要原因。四库本从“胡服”到“绣服”的一字之易,抹煞了本诗原有的史料价值。洪武三年,苏州人卢熊(1331—1380,字公武)被征入金陵续修《元史》,吴中友人作诗相送。其中“用夏变夷”一句,显示了部分士人对新政的期待,堪称全诗“诗眼”。四库本将其改纂为“一道同风遵礼乐”与“治定功成遵礼乐”,虽然格律严密,却抹杀了原诗本旨,湮没了反映明初士人心态的一则重要史料。四库馆臣每讥讽明人妄改古书,至谓“明人刻书而书亡”,自己却对前代文献肆行歪曲隐没,其遗祸之烈,恐不在明人之下。

三、小结

本文意在说明两点。第一,元末的红巾起

义,并不像清修《明史》所描绘的纯粹是一场由宗教狂热引发的民众叛乱,其中还夹杂着复杂的族群因素。儒家传统的华夷观念,在元明之际的社会运动中扮演了重要的角色,使得元明政权更迭染上了“夷夏”变革色彩。而“用夏变夷”、“恢复中华”等源于儒家“夷夏之辨”的理念与口号,乃是朱明开国最重要的政治合法性基础。第二,明史研究者早已普遍注意到清人对明季史事的曲讳,然而《明史》、四库全书等清代官书对明初史料的隐没改纂,却还没有引起充分的注意。这已经一定程度上遮蔽了明史研究的某些视野。为争取士大夫认同,明初开国在“用夏变夷”、“复古”等旗号下,进行了诸如重建服饰体系、整饬婚丧习俗、规范日常仪节等一系列旨在回归汉族传统的文化重建举措,深刻重塑了明代前期的社会形态。然而明初这些重要的文化事件,至今未能引起研究者的足够关注。这在很大程度上即应归因于《明史》等清代官修史书对这段历史的刻意隐没和淡化。

① 《西隐集》卷前提要,《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第1225册,页810。

② 嘉靖刊本《王忠文公文集》卷二四,《北京图书馆古籍珍本丛刊》第98册,页433;四库本《王忠文集》卷二四,《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第1226册,页512。

③ 《四部丛刊初编》影印嘉靖刻本《逊志斋集》卷二二,页26上;四库本《逊志斋集》卷二二,《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第1235册,页634。

④ 《明人文集丛刊》影印万历刊本《西隐文稿》卷三,页119,台北文海出版社,1970年;四库本《西隐集》卷三,《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第1225册,页835。

⑤ [清]钱谦益《列朝诗集》甲集卷一九,续修四库全书第1623册,页21;[明]郭翼《林外野言》卷上,《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第1216册,页708;[明]袁华《耕学斋诗集》卷一一,《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第1232册,页345。按,此诗《列朝诗集》署名郭翼,四库本《耕学斋诗集》又收为袁华作。